

以检察能动履职硬举措 打造法治化营商软环境

王朝阳

优化营商环境是“生命线工程”，打造法治化营商环境是检察机关义不容辞的政治责任。

近年来，常德市武陵区坚持以“抓营商环境就是抓发展，抓发展必须抓营商环境”的理念，建设高质量营商环境。武陵区检察院坚持将优化营商法治环境作为讲政治、顾大局的重要使命，按照省委、市委、区委的决策部署，以检察能动履职硬举措，拿出百米冲刺的闯劲、决胜千里的作风、万里长征的精神，打造法治化营商软环境，为助推武陵区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的司法保障。

打造法治化营商环境 要有“百米冲刺”的闯劲

全神贯注“听发枪”。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二十大报告中强调，“要营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法治是衡量一个地区营商环境质量的基本标准，是各项要素的最大公约数。武陵区检察院第一时间召开党组会，学习传达精神，专题研究部署。成立了以检察长为组长的工作领导小组，组建了工作专班，制定实施总方案和子方案，营造了检察长亲自部署、各部门齐抓共管、全体检察人员共同参与的良好工作氛围。

全力以赴“抢赛道”。院党组切实把优化、提升营商环境摆在更加突出位置，对标对表市区两级要求，以最高标准、最严要求认真查摆了工作推进中的短板和薄弱环节，形成具体的《问题清单》。从准确把握法律政策界限、慎用司法强制措施、加大司法保护力度、提升法律监督质效、建立健全工作机制等5方面入手，在前期调研、充分论证、广泛征求意见的基础上，制定了本院《关于服务保障优化营商环境的二十五条措施》，将服务优化营商环境纳入检察工作中高位谋划和推进。

全始全终“不跑偏”。加大司法保护力度，对涉企案件，坚持做到“依法能不捕的不捕，能不诉的不诉，能不判实刑的提出判缓刑的量刑建议”。制定《武陵区人民检察院企业合规工作实施方案》，从制度上明确“五大内容”“十项程序”，认真做到“三个结合”——企业合规工作与依法适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和检察建议相结合、与依法清理“挂案”相结合、与依法适用不起诉相结合。

打造法治化营商环境 要有“决胜千里”的作风

在“打”与“不打”中依法保障企业合法权益。一是严厉打击各类危害营商环境、损害企业合法权益的犯罪，坚定维护平等准入的市场规则，最大程度帮助企业挽回损失。去年上半年，该院依法办理了庄永龙、庄大伟等17人涉恶团伙犯罪，深挖彻查涉企犯罪线索及事实，精准打击暴力催收，为企业营造良好法治化营商环境。二是向存在违法犯罪隐患的涉案



王朝阳主持涉企案件拟不起诉公开听证会。

单位积极制发检察建议，扩大检察机关参与社会治理的影响力，规范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工作，预防社会管理中存在的制度漏洞或者“懒作为”“不作为”情形，延伸办案效果，营造良好法治环境。

在“捕”与“不捕”中彰显刑事司法政策温度。认真贯彻落实最高检服务“六稳”“六保”的工作要求，在正确把握法律政策界限的前提下，把服务和保障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工作摆在突出位置来抓，努力为民营企业营造公平公正的法治环境。2022年，该院共办理涉案民营企业审查逮捕案件10件12人，不批捕10件13人，审查起诉58件63人，不起诉民营企业负责人及工作人员43人，实现法律效果与社会效果的统一，维护了企业的稳定发展。

在“督”与“不督”中做强做实民事行政检察。把服务保障民营企业发展作为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切入点，在探索形成“做强民事检察、做实行政检察”的检察工作新格局进程中，力争以更优的检察办案实效为武陵区民营经济平稳健康发展提供有力的检察保障。自2021年以来，本院共办理涉及民营企业的民事行政检察案件7件，发出检察建议7份。

在“诉”与“不诉”中探索公益诉讼检察创新。始终坚持“诉前实现保护公益目的是最佳司法状态”，围绕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食品药品安全、未成年人合法权益保护、安全生产等法定重点监督领域，积极开展行政公益诉讼法律监督。一是针对网络餐饮食品安全、中小学幼儿园及周边食品安全等问题，立案办理涉企



武陵区检察院干警走访辖区内企业，积极宣传保护企业相关法律法规。

公益诉讼案件26件。二是积极建议相关行政机关查处问题企业时，在不违背法律规定的前提下以整改为先导，帮助企业清源头、堵漏洞、防范各类侵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风险隐患。三是结合日常办案，积极宣传公益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增强企业自身“免疫力”，助力企业可持续健康发展。

打造法治化营商环境 要有“万里长征”的精神

开展送法活动解企业之需。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一切为了人民、一切依靠人民，依法保障人民权益，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武陵区检察院充分发挥自身优势，用心用情用力帮助企业发展，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

一是建立检察长与企业负责人直接联系机制，检察长带队先后前往联系的7家企业开展走访行动，详细宣传了“送政策、解难题、优服务”的行动精神。二是帮助企业解决疫情期间订单减少问题，实现促进企业发展的目标。三是积极提供法律支持。如在走访中了解到某酒店因疫情原因导致650万元贷款逾期的情况，本院联企干部积极帮助审查贷款合同，并与银行方面进行沟通协调，帮助企业走出了困境。

开辟“绿色通道”解企业之困。依托现有的线上“12309检察热线”、线下“检察服务大厅”等渠道，不断扩展服务内容和质量，充分利用“信、访、网、电”四位一体的检察服务平台，开辟办理涉企案件“绿色通道”，明确专人负责涉企案件的受

理、接待涉企案件律师、诉讼代理人阅卷申请等工作，提高涉企案件流转效率，提升服务精准性。

建立涉企信访快速处理机制。明确专人接待涉企信访，对企业提交的信访、申诉，第一时间受理、审查、处理，实现“当日受理、当日转办”，严格落实7日内程序性回复、3个月内办理过程或结果答复，推进涉企意见收集办理反馈常态化，确保涉企信访渠道畅通便捷，全力为企业改革发展提供法律帮助。

全面公开听证解企业之忧。为深化履行法律监督职责，切实促进司法公开，体现检察机关在服务保障“六稳”“六保”工作中的检察担当，2022年，本

院共邀请8名人大代表、企业负责人参加8件涉企案件拟不起诉公开听证会，通过广泛听取各方意见、主动接受群众监督，增加司法办案透明度，体现护航民营经济健康发展的责任担当。

优化营商环境，是一项没有休止符的系统工程。我们将充分履行“四大检察”职能，用足用活检察手段，坚持惩治犯罪与发挥法律监督职能并重，惩治犯罪与预防并重，惩治犯罪与依法帮助企业纾困并重，构建集惩治、预防、监督、教育、保护于一体的保障体系，以高质量检察工作助力营造一流营商环境。

(作者系常德市武陵区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



武陵区检察院组织召开“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专项行动”动员部署会，助力武陵营造一流法治化营商环境。



武陵区检察院就《服务保障优化营商环境二十五条措施(征求意见稿)》召开座谈会征求意见，受邀人员积极建言献策，提出宝贵意见。